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三百五十

禮部

貢舉 會試中額

會試中額。順治三年。丙戌科會試。奉
旨。首科人文宜廣。准中四百名。四年。丁亥科再行會試。奏准取中三百名。憑文取中。不分南北中卷。

○八年
恩詔。九年會試取中四百名。滿洲蒙古漢軍加額二十五名。○九年議准。壬辰科會試分南北中卷取中。浙江。江西。福建。湖廣。廣東。五省。江寧。蘇州。松江。常

州鎮江徽州甯國池州太平淮安揚州十一府

廣德一州為南卷取中二百三十三名山東山

西河南陝西四省順天永平保定河間真定順

德廣平大名八府延慶保安二州奉天遼東大

甯萬全諸處為北卷取中一百五十三名四川

廣西雲南貴州四省安慶廬州鳳陽三府滁徐

和三州為中卷取中十四名○又定滿漢分榜

於漢榜進士外取中滿洲進士二十五名蒙古

進士十名漢軍進士二十五名○又遵

詔議定加中滿洲進士十名蒙古進士五名漢軍進士

十名。○十二年議准。會試中額。止須分南北卷。其中卷安慶廬州鳳陽三府。滁徐和三州。原係中江南鄉試。應一併歸入南卷。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一併歸入北卷。每科臨場照各省應試舉人名數多寡。隨時分派中額。不得豫定南北名數。以昭平允。○十五年題准。會試額數裁減。每科取中一百五十名。○十六年。雲貴蕩平。欽奉

恩詔再行會試。是科取中三百五十名。○十八年題准

會試仍分南北中卷。照人數之多寡。隨時定額。

○康熙三年題准。嗣後停止會試副榜。謹案順治初年。舉人中副榜者。免其廷試。禮部即咨送吏部授職。國初會試。原有副榜。至是始停。

○九年題准。八旗復行會試。滿洲蒙古另編滿字號。取中進士四名。漢軍另編合字號。取中進士四名。○十五年

恩詔。滿洲蒙古進士加中二名。漢軍進士加中二名。謹案是年又停止八旗考試。二十六年恩詔。八旗准同漢人一體鄉試。嗣後八旗復一體會試。

○又議准。雲南貴州四川廣西四省。照順治十二年例。暫歸北卷。廬州鳳陽安慶三府。滁和徐三州。暫歸南卷。其南北卷中式數目。仍照卷

數多寡不豫定南北名數。○二十四年會試照原例分南北中三號取中。○三十年覆准會試南北中卷內。再分江南浙江為南左。江西湖廣福建廣東為南右。直隸山東為北左。河南山西陝西為北右。四川雲南為中左。廣西貴州為中右。仍照舊例合計卷數多寡憑文取中。又安慶廬州鳳陽三府。滁徐和三州。改歸南卷。○三十四年覆准會試現行例。春秋禮記十六名取中進士一名。但遠省習孤經者少。人數恐有不足。嗣後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春秋禮記二孤

經。若應試人多。仍照現行之例。人少。則合四省總算二孫經。照數分中。若仍不足。則合二孫經擇其文佳者取中一名。○三十八年議准。會試南北卷內。不必細分左右。將盧州等府。滁和等州。舊係中卷者皆歸南卷。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四省。去中卷名色。每科雲南定為雲字號額中三名。四川定為川字號額中二名。廣西定為廣字號額中一名。貴州定為貴字號額中一名。○

三十九年會試

恩詔。加四川雲南中額各二名。廣西貴州各一名。○又

議准。浙江等省。既編南卷。山陝等省。既編北卷。又將雲南貴州。四川。廣西。編列各省字號。卷數甚少。易查關節。嗣後將四省編入南卷內。照現行例取中。○四十一年議准。會試五經卷。不論南北官民。於額外取中。不得過三名。○四十二年議准。本年因廣東省舉人會試未經取中。遵

旨酌議補取之法。嗣後會試揭曉後。如有脫科之省。將未中試卷。交與正副考官揀選進呈。奏請取中一二名。○四十五年定。四川省會試卷。仍歸南卷考試。○五十年覆准。會試習五經者。於額中

三名外。增中三名。○五十一年

諭。近見直隸各省。考取進士額數。或一省偏多。一省偏少。皆因南北卷中。未經分別省分。故取中人數甚屬不均。今文教廣敷。士子皆鼓勵勤學。各省赴試之人。倍多於昔。貧士自遠方跋涉。赴試至京。每限於額。多致遺漏。朕深為軫念。自今以後。考取進士。額數不必豫定。俟天下會試之人齊集京師。著該部將各省應試到部舉人實數。及八旗滿洲蒙古漢軍應考人數。一併查明豫行奏聞。朕計省之大小。人之多寡。按省酌定取中進士額數。考取之時。就本省卷內擇其佳

者。照所定之數取中。如此則偏多偏少之弊可除。而學優真才。不致遺漏矣。著九卿詹事科道確議具奏。

欽此。遵

旨議定。嗣後會試。不必豫定額數。亦不必編南北官民等字號。惟按直隸各省及滿洲蒙古漢軍分編字號。印明卷面。於入場時。禮部將直省舉人各實數奏

聞。酌定省分大小。人材多寡。

欽定中額。行文主考。就各省內擇其文佳者。照數取中。○五十四年

諭嗣後會試舉人一到停其啟奏數目俟三場畢貼出

後將實數具題奏聞○五十六年會試停止五經中

式○雍正元年

恩科會試

諭此次進士照朕所定之數入榜取中仍降旨與朱軾

張廷玉此外不拘省分不限額數有可取好卷選出

另行具奏放榜後落卷照今春檢閱之例檢閱○又

奉

旨會試落卷著徐元夢田從典張伯行勵廷儀阿克敦

查嗣庭李鳳翥逢泰會同南書房翰林院檢閱春闈

檢閱落卷。原派翰林十名。這次卷子甚多。徐元夢等有知道好的翰林。即派出同看。○是年。於正額一百八十名外。又取中落卷七十八名。○二年題准。五經應試。前經停罷。今奉
恩旨復增中額。必雍正四年鄉試。後始有各省五經中式舉人。本年八月補行正科會試。除前原係五經中式外。其非五經中式舉人。今願以五經會試者。許照面試生監例。禮部先加面試。實能貫通五經。准以五經應試。著為定例。○是年八月甲辰科會試。主考官朱軾等。將場內備卷七十

七卷進呈。奉

旨。今歲會試共取中二百九十名。著接續本科前榜出榜。○又覆准。五經會試原無多人。分省既為未便。混合為一。又恐南北去取偏枯。嗣後五經卷。照前分南北中之例。以直隸。山東。山西。陝西。河南。為北卷。江南。浙江。江西。福建。湖北。湖南。為南卷。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為中卷。滿洲漢軍另立一號。臨時將四號完場卷數。奏請

欽定中額。○七年奉

旨。明年會試取中額數。廣至四百名。○乾隆元年。尚書

傅鼐奉

諭朕聞今科會試遺卷內尚有佳卷目今塲事已竣應如何加恩增中之處爾可會同鄂爾泰朱軾議奏欽此遵

旨議奏塲內所有薦卷應再行校閱不必拘定額數揀選進呈伏候

欽定取中續出一榜奉

旨今科會試落卷內所有薦卷著大學士鄂爾泰張廷玉朱軾侍郎邵基張廷瑑學士方苞公同閱看是科於額外又取中落卷三十五名內老人五名三

年議准將來臺郡士子來京會試果至十名以
上之多禮部再行奏
聞請
欽定中額以示鼓勵　又
諭朕聞各省現任教諭若中進士現任訓導若中舉人
副榜則有應用之缺便離原有之任以待銓補而銓
補往往遲延動輒數載是一中之後轉令退居閒散
矣推求其故蓋以從前品級相懸故定例令其離任
令教職品級既已加增則離任之例亦應酌量變通
以示鼓勵嗣後現任教諭會試得中進士例應歸班

者。仍令回原任。以教授銜管教諭事。現任訓導鄉試
得中舉人副榜者。仍回原任。以教諭管訓導事。若遇
該員本班應選時。照常銓選。遇卓異薦舉。亦照銜升
轉。將此永著為例。○二十年
恩詔。丙子年各省鄉試廣額。其丁丑年會試應廣若干
之處。該部臨時具奏請旨。○五十三年
諭。前錢灃奏科場事宜一摺。請將順天鄉試毋庸分別
南北中皿。會試亦毋庸分別省分。概憑文藝取中。以
防查趨關節之弊。固為剔除關節積弊起見。但國家
取士。博採旁求。於甄錄文藝之中。原寓廣收人才之

意。且各省文風高下互有不齊。若如錢灃所奏。勢必
至江浙大省。取中人數居其大半。而邊遠小省。或竟
至一名不中。殊非就地取才之意。錢灃係雲南人。或
所奏尚無別故。若伊籍隸江浙等省。則迹涉阿私。必
至有干吏議矣。著毋庸議。○嘉慶元年
恩詔。會試額數。俟禮部臨期奏明人數請旨。酌量廣額。
○二十五年
恩詔。會試額數。俟禮部臨期奏明人數請旨。酌量廣額。
○道光三年奏准。本科會試。臺灣士子實在人
數十一名。開單另請

欽定中額。奉

旨。臺灣取中一名。嗣後臺灣會試士子至十名以上。於題請中額本內聲明。○三十年

恩詔。會試額數。俟禮部臨期奏明人數請旨。酌量廣額。○咸豐十一年

恩詔。會試額數。俟禮部臨期奏明人數請旨。酌量廣額。○光緒元年

恩詔。會試額數。俟禮部臨期奏明人數請旨。酌量廣額。○二年題准。陝西甘肅會試。向係統計兩省實在入場人數。恭請

欽定中額。上年鄉試分闈所有會試中額。應從丙子恩科為始。分省取中。○十三年議准。會試向無另編字號之例。凡算學中式之舉人。仍歸大號與各省士子合試。憑文取中。

附載歷科中額

順治三年丙戌。會試首科。取中四百名。○四年丁亥科再行會試。取中三百名。○六年己丑科。取中四百名。○九年壬辰科。滿洲取中五十名。殿試一甲麻勒吉等三名。二甲楊官等七名。三甲賽花等四十名。漢人取中四百名。○十二年乙未科。滿洲取中五十名。殿試一

甲圖爾宸等三名。二甲董色等七名。三甲得木圖等四十名。謹案此二科滿漢分榜。蒙古入滿洲榜。漢軍入漢人榜。漢人取中四百名。○十五年戊戌科。
取中三百五十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十六年乙亥。平雲賁。再行會試。取中
三百五十名。○十八年辛丑科。取中四百名。○
康熙三年甲辰科。取中一百五十名。是科停止八股用策論表判分二場。○六年丁未科。取中一百五十名。○九
年庚戌科。取中三百名。是科仍用八股。考試復為三場。○十二
年癸丑科。取中一百五十名。○十五年丙辰科。
取中一百九十五名。○十八年己未科。取中一

百五十名○二十一年壬戌科取中二百名○二十四年乙丑科取中一百五十名○二十七年戊辰科取中一百五十名○三十年辛未科取中一百五十名○三十三年甲戌科取中一百五十名○三十六年丁丑科取中一百五十九名○三十九年庚辰科取中三百名○四十二年癸未科取中一百五十九名又
欽賜殿試三名○四十五年丙戌科取中三百名○四十八年己丑科取中三百名○五十一年壬辰科取中一百七十七名又

欽賜殿試十五名。謹案康熙五十一年以前惟有南北中卷之分。並不分省。○五十二年癸巳

恩科取中一百八十六名。謹案會試分省定額自是科始。滿洲蒙古共四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一名。江南三十名。浙江二十名。湖廣十二名。江西十三名。福建八名。山東十五名。山西十名。河南十五名。陝西九名。四川四名。廣東六名。雲南四名。廣西三名。貴州三名。五經卷取中五名。○五十四年乙未科取中二百名。滿洲蒙古共四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四名。奉天一名。江南三十名。浙江三十名。湖廣十三名。江西十四名。福建十三名。山東十五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三名。陝西九名。四川五名。廣東六名。雲南四名。廣西二名。貴州三名。○五十七年戊戌科取中一百七十四名。滿洲蒙古共四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一名。江南二十三名。浙江

二十名。湖廣十一名。江西十四名。福建十二名。山東十四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二名。陝西九名。四川四名。廣東七名。雲南四名。廣西三名。貴州二名。

○六十年辛丑科。取中一百七十四名。滿洲蒙古共四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五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二名。陝西八名。江南十九名。浙江二十名。湖廣十三名。江西十四名。福建十二名。廣東七名。四川四名。雲南三名。廣西二名。貴州二名。又

欽賜殿試二名。○雍正元年癸卯

恩科。取中一百八十名。滿洲蒙古共七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五名。山西十名。河南十名。陝西七名。江南二十二名。浙江二十名。江西十五名。湖廣十三名。福建十四名。廣東八名。廣西一名。四川三名。貴州二名。雲南五名。

○二年甲辰科。取中二百十三名。滿洲蒙古共九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七名。奉天一名。山

東十八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二名。陝西九名。江南二十七名。浙江二十一名。江西十八名。湖南六名。湖北八名。福建十五名。廣東九名。廣西二名。四川五名。貴州四名。雲南五名。五經卷取中四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五年丁未科取中二百九名。滿洲蒙古共十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七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五名。山西十五名。河南十四名。陝西十三名。江南二十六名。江西十七名。湖南五名。湖北十名。福建十六名。廣東九名。廣西三名。四川六名。貴州四名。雲南十名。五經卷取中五名。按是科浙江舉人停止會試。又

欽賜殿試一名。○八年庚戌科取中四百六名。滿洲蒙古共十六名。漢軍六名。直隸四十名。奉天二名。山東二十二名。山西二十二名。河南二十二名。陝西十六名。江南四十六名。浙江七十名。江西二十二名。湖北十三名。湖南九名。福建二十二名。廣東

十八名。廣西九名。四川九名。貴州十名。雲南十四名。五經卷取中十七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十一年癸丑科取中三百三十名。滿洲蒙古共十名。漢軍四名。直隸三十名。奉天一名。山東二十名。山西十八名。河南二十名。陝西十二名。江南四十名。浙江四十名。江西二十二名。湖北十八名。湖南十三名。福建二十名。廣東十八名。廣西四名。四川七名。貴州八名。雲南十名。五經卷取中十五名。又

欽賜殿試十七名。○乾隆元年丙辰科取中三百名。滿洲蒙古共十名。漢軍四名。直隸三十名。奉天一名。山東二十名。山西十六名。河南十八名。陝西十二名。江南三十八名。浙江三十六名。江西二十一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八名。福建二十名。廣東十四名。廣西三名。四川六名。貴州六名。雲南八名。五經卷取中十五名。○二年丁巳

恩科取中三百十三名。滿洲蒙古共十名。漢軍四名。直隸三十名。奉天一名。山東二十名。山西十六名。河南十八名。陝西十四名。江南三十八名。浙江三十六名。江西二十八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八名。福建二十名。廣東十六名。廣西四名。四川七名。貴州六名。雲南八名。五經卷取中十三名。

○四年乙未科取中三百十六名。滿洲蒙古共十名。漢軍三名。直隸三十名。奉天二名。山東二十名。山西十八名。河南十六名。陝西十四名。江南三十五名。浙江三十二名。江西三十八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八名。福建二十名。廣東十八名。廣西六名。四川十名。貴州八名。雲南八名。五經卷取中十四名。

○七年壬戌科。取中三百十六名。滿洲蒙古共十一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八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九名。山西十八名。河南十五名。陝西十五名。江南三十五名。浙江二十八名。江西三十名。湖北十五名。湖南九名。福建二十名。廣東十九名。廣西七名。四川十名。貴州九名。雲南十名。

五經卷取中十四名。○十年乙丑科。取中三百七名。滿洲蒙古共七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五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七名。山西二十名。河南十四名。陝西十八名。江南三十六名。浙江三十二名。江西三十一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八名。福建十八名。廣東二十名。廣西八名。四川十一名。貴州十名。雲南十名。五經卷取中四名。○十三年戊辰科。取中二百五十九名。滿洲蒙古共七名。漢軍一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三名。山西十七名。河南十二名。陝西十四名。江南三十二名。浙江三十名。江西二十七名。湖北十三名。湖南六名。福建十五名。廣東十七名。廣西六名。四川九名。貴州七名。雲南八名。五經卷取中二名。○十六年辛未科。取中二百四十一名。滿洲蒙古共七名。漢軍一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三名。山西十七名。河南十一名。陝西十三名。江南三十名。浙江二十八名。江西二十五名。湖北十一名。湖南五名。

福建十四名。廣東十五名。廣西五名。四川九名。貴州七名。雲南九名。五經卷自是科停止取中。

○十七年壬申

恩科。取中二百三十五名。滿洲蒙古共七名。漢軍一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三名。山西十五名。河南十名。陝西十二名。江南三十一名。浙江二十九名。江西二十五名。湖北十名。湖南四名。福建十四名。廣東十四名。廣西五名。四川八名。貴州七名。雲南七名。○

十九年甲戌科。取中二百四十一名。滿洲蒙古共六名。漢軍一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四名。山西十六名。河南十一名。陝西十三名。江南三十二名。浙江二十九名。江西二十五名。湖北十一名。湖南四名。福建十四名。廣東十五名。廣西五名。四川八名。貴州七名。雲南七名。

○二十二年丁丑科。取中二百三十五名。滿洲蒙古共六名。漢軍一名。直隸十八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三名。山

西六名河南十一名陝西十四名江南三十三名浙江三十名江西二十六名湖北十二名湖南五名福建十五名廣東十五名廣西 ○二十五名四川九名貴州七名雲南八名

五年庚辰科取中一百九十一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名山西十名河南九名陝西九名江南三十三名浙江二十九名江西二十名湖北八名湖南四名福建九名廣東八名廣西四名四川七名貴州六名雲南五名 ○二十六年辛巳

恩科取中二百七名滿洲蒙古共四名漢軍二名直隸十七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二名山西十名河南十名陝西十名江南三十四名浙江三十名江西二十一名湖北八名湖南五名福建九名廣東九名廣西五名四川八名貴州七名雲南五名 ○二十八年癸

未科取中一百八十七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六名

奉天一名山東十一名山西十名河南九名陝西八名江南三十二名浙江二十九名江西十九名湖北七名湖南四名福建九名廣東九名廣西四名四川六名貴州五名雲南四名 ○三十一年丙戌科取中二百六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八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三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二名陝西九名江南三十二名浙江三十名江西二十一名湖北八名湖南五名福建十名廣東九名廣西四名四川七名貴州六名雲南五名 ○三十四年己丑科取中一百四十三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三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名山西八名河南八名陝西五名江南二十八名浙江二十四名江西十六名湖北四名湖南三名福建七名廣東四名廣西二名四川三名貴州二名雲南一名 ○三十六年辛卯

恩科取中一百六十一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四名奉天一名山東

十一名。山西九名。河南十名。陝西六名。江南二十九名。浙江二十五名。江西十八名。湖北五名。湖南四名。福建八名。廣東五名。廣西三名。四川四名。貴州三名。雲南二名。○三十七年壬辰科取中一百六十九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二名。山西九名。河南十一名。陝西六名。江南三十名。浙江二十六名。江西十九名。湖北五名。湖南四名。福建九名。廣東五名。廣西三名。四川五名。貴州三名。雲南二名。○四十年乙未科取中一百五十一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一名。山西九名。河南十名。陝西五名。江南二十八名。浙江二十四名。江西十七名。湖北四名。湖南三名。福建八名。廣東四名。廣西二名。四川三名。貴州二名。雲南一名。又

欽賜殿試二名。○四十三年戊戌科取中一百五十六

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二名。山西九名。河南十名。陝西五名。江南二十八名。浙江二十四名。江西十八名。湖北四名。湖南三名。福建九名。廣東四名。廣西二名。四川三名。貴州三名。雲南二名。又

欽賜殿試二名。○四十五年庚子

恩科取中一百五十八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二名。山西九名。河南十名。陝西五名。江南二十八名。浙江二十四名。江西十八名。湖北四名。湖南四名。福建九名。廣東三名。廣西三名。四川三名。貴州三名。雲南三名。○四十六年辛丑科取中一百六十八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三名。山西九名。河南十名。陝西五名。江南二十九名。浙江二十五名。江西十八名。湖北五名。湖南五名。福建十名。廣東五名。廣西三名。四川四名。貴州三名。雲南

四名○四十九年甲辰科取中一百十五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三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名○山西七名○河南六名○陝西三名○江南二十名○浙江十七名○江西十名○湖北三名○湖南二名○福建六名○廣東三名○廣西一名○四川二名○貴州一名○雲南一名○○五十二年丁未科取中一百三十七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四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一名○山西八名○河南七名○陝西四名○江南三十一名○浙江十八名○江西十二名○湖北四名○湖南三名○福建七名○廣東四名○廣西二名○四川三名○貴州二名○雲南二名○○五十四年己酉豫行正科取中九十六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一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名○山西六名○河南五名○陝西二名○江南二十七名○浙江七名○江西七名○湖北二名○湖南二名○福建四名○廣東二名○廣西一名○四川二名○貴州二名○雲南一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五十五年庚戌

恩科。取中一百二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一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名。山西六名。河南五名。陝西二名。江南二十八名。浙江八名。江西七名。湖北三名。湖南三名。福建四名。廣東三名。廣西一名。四川三名。貴州二名。雲南一名。○五十八年癸丑科。取中一百二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一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名。山西六名。河南五名。陝西二名。江南二十一名。浙江十二名。江西十名。湖北三名。湖南三名。福建四名。廣東三名。廣西一名。四川三名。貴州二名。雲南一名。○六十年乙卯

恩科。取中一百十四名。滿洲蒙古共三名。漢軍一名。直隸十二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名。山西二名。河南六名。陝甘三名。江蘇十三名。安徽八名。浙江十二名。江西十三名。湖北四名。湖南四名。福建五名。廣東六名。廣西二名。四川四名。貴州三名。雲南二名。按江蘇安徽分省取中。

自是科始。○嘉慶元年丙辰

恩科取中一百四十八名。滿洲四名。蒙古一名。漢軍二名。直隸十六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一名。山西七名。河南七名。陝甘五名。江蘇十五名。安徽九名。浙江十六名。江西十五名。湖北五名。湖南五名。福建七名。廣東七名。廣西三名。四川五名。貴州三名。雲南四名。校滿洲蒙古自是科分取。○四年己未科取中二百九名。滿洲六名。蒙古二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五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一名。陝甘九名。江蘇十八名。安徽十三名。浙江二十二名。江西十八名。湖北九名。湖南七名。福建十一名。廣東十名。廣西三名。四川六名。貴州五名。雲南七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六年辛酉

恩科取中二百七十名。滿洲八名。蒙古一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五名。奉天一名。山東

十九名。山西十四名。河南十四名。陝甘十二名。江蘇二十二名。安徽十五名。浙江二十五名。江西二十二名。湖北十二名。湖南十名。福建十七名。廣東十四名。廣西七名。四川十名。貴州八名。雲南十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七年壬戌科取中二百四十五名。滿洲七名。蒙古二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七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二名。陝甘十一名。江蘇二十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三名。江西二十名。湖北十一名。湖南九名。福建十六名。廣東十二名。廣西六名。四川九名。貴州七名。雲南十名。○十年乙丑科取中二百三十三名。滿洲八名。蒙古二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七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九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二名。陝甘十名。江蘇二十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一名。江西十八名。湖北十一名。湖南八名。福建十二名。廣東六名。廣西四名。四川五名。貴州九名。

雲南十名。○十三年戊辰科。取中二百五十九名。滿洲八名。蒙古二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八名。奉天二名。山東二十名。山西十三名。河南十三名。陝甘十一名。江蘇二十二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三名。江西二十一名。湖北十二名。湖南十名。福建十四名。廣東八名。廣西六名。四川七名。貴州十名。雲南十二名。○十四年己

巳

恩科。取中二百四十一名。滿洲八名。蒙古二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九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名。陝甘十名。江蘇二十九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三名。江西十九名。湖北十一名。湖南九名。福建十三名。廣東十九名。廣西六名。四川七名。貴州九名。雲南十一名。○十六年辛未科。取中二百三十七名。滿洲七名。蒙古二名。漢軍四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九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二名。陝甘十

名。江蘇二十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三名。江西十八名。湖北十一名。湖南九名。福建十三名。廣東六名。廣西六名。四川七名。貴州九名。雲南十名。○十九年甲戌科取中二百二十五名。滿洲七名。蒙古二名。漢軍四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七名。山西十二名。河南九名。陝甘九名。江蘇二十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一名。江西十八名。湖北十一名。湖南八名。福建十二名。廣東六名。廣西六名。四川六名。貴州九名。雲南九名。○二十二年丁丑科取中二百四十九名。滿洲八名。蒙古二名。漢軍四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九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二名。陝甘十名。江蘇二十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三名。江西十九名。湖北十一名。湖南九名。福建十三名。廣東十一名。廣西七名。四川八名。貴州十名。雲南十二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二十四年己卯

恩科取中二百二十二名。滿洲八名。蒙古二名。漢軍四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二名。
山東十六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八名。陝甘九名。
江蘇十九名。安徽十四名。浙江十九。名。江西十
七名。湖北九名。湖南八名。福建十三名。廣東七
名。廣西六名。四川八名。貴州九名。雲南十名。
又
欽賜殿試一名。○二十五年庚辰科。取中二百四十一
名。滿洲八名。蒙古二名。漢軍四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七名。山西十二名。河南
十一名。陝甘十一名。江蘇二十一名。安徽十四
名。浙江二十四名。江西十七名。湖北十一名。湖
南八名。福建十一名。廣東八名。廣西七
名。四川九名。貴州十名。雲南十一名。○道光
二年壬午
恩科取中二百二十三名。滿洲九名。蒙古三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二名。

山東十八名。山西十名。河南十名。陝甘八名。江蘇十八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一名。江西十七名。湖北十名。湖南八名。福建十一名。廣東九名。廣西五名。四川六名。雲南九名。貴州八名。

○三年癸未科。取中二百四十名。滿洲九名。蒙古三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九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一名。陝甘九名。江蘇十九名。安徽十五名。浙江二十三名。江西十九名。湖北十一名。湖南九名。福建十二名。臺灣一名。廣東十名。廣西六名。四川七名。雲南十名。貴州七名。

○六年丙戌科。取中二百五十七名。滿洲九名。蒙古四名。漢軍六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二名。山東二十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二名。陝甘十名。江蘇二十名。安徽十五名。浙江二十四名。江西二十名。湖北十一名。湖南十名。福建十三名。臺灣一名。廣東十一名。廣西七名。四川九名。雲南十一名。貴州七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九年己丑科。取中二百十四名。滿洲八名。蒙古四名。漢軍五名。直隷二十二名。奉天二名。山東十八名。山西九名。河南九名。陝甘六名。江蘇十八名。安徽十三名。浙江二十二名。江西十七名。湖北九名。湖南七名。福建十名。廣東十名。廣西六名。四川六名。雲南八名。貴州五名。○十二年壬辰

恩科。取中二百三名。滿洲八名。蒙古三名。漢軍五名。直隷二十一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七名。山西九名。河南九名。陝甘六名。江蘇十七名。安徽十二名。浙江二十一名。江西十六名。湖北九名。湖南六名。福建九名。廣東九名。廣西六名。四川六名。雲南七名。貴州五名。○十三年癸巳科。取中二百二十二名。滿洲八名。蒙古四名。漢軍五名。直隷二十一名。奉天二名。山東十八名。山西十名。河南二十名。陝甘八名。江蘇十八名。安徽十四名。浙江二十一名。江西十八名。湖北十名。湖南七名。福建十一名。廣東十名。廣西五名。四川八

名。雲南九名。貴州五名。○十五年乙未科取中二百六十九名。滿洲九名。蒙古三名。漢軍六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九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九名。陝甘九名。江蘇十九名。安徽十五名。浙江二十二名。江西二十一名。湖北十五名。湖南十名。福建十六名。廣東九名。廣西○十六十名。四川九名。雲南十一名。貴州九名。

年丙申

恩科取中一百七十四名。滿洲七名。蒙古三名。漢軍六名。直隸十九名。奉天一名。山東十六名。山西七名。河南七名。陝甘六名。江蘇十五名。安徽七名。浙江十七名。江西十六名。湖北六名。湖南五名。福建七名。廣東七名。廣西五名。四川六名。雲南六名。貴州五名。○十八年戊戌科取中一百八十二名。滿洲七名。蒙古三名。漢軍五名。直隸十九名。奉天一名。山東十七名。山西八名。河南九名。陝甘七名。江蘇十七名。安徽八

名浙江十七名江西十七名湖北七名湖南五名福建七名廣東七名廣西五名四川六名雲南六名貴州四名

○二十年庚子科取中一百八十三名滿洲七名蒙古三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七名山西八名河南八名陝西六名江蘇十七名安徽七名浙江十八名江西十七名湖北六名湖南五名福建七名廣東七名廣西五名四川六名雲南六名貴州六名

○二十一年辛丑恩科取中二百名滿洲七名蒙古三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一名奉天二名山東十八名山西九名河南九名陝甘八名江蘇十八名安徽八名浙江十九名江西十八名湖北七名湖南六名福建八名廣東八名廣西六名四川七名雲南七名貴州六名

○二十四年甲辰科取中二百二十九名滿洲六名蒙古二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二名山東二十三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一名陝甘十名江蘇二十名安徽九

名。浙江二十二名。江西十九名。湖北八名。湖南七名。福建十名。臺灣一名。廣東十一名。廣西七名。四川八名。雲南八名。貴州七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二十五年乙巳

恩科取中二百十二名。滿洲六名。蒙古二名。漢軍四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二名。山東十六名。山西十名。河南十四名。陝甘十三名。江蘇十六名。安徽九名。浙江十八名。江西十六名。湖北九名。湖南八名。福建九名。廣東十名。廣西七名。四川八名。雲南八名。貴州七名。○二十七年丁未科取中二百十一名。滿洲六名。蒙古二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七名。山西九名。河南十五名。陝甘十七名。江蘇十七名。安徽十名。浙江十八名。江西十七名。湖北九名。湖南八名。福建九名。廣東十名。廣西七名。四川八名。雲南八名。貴州七名。○三十年庚戌科取中二百七名。

滿洲六名蒙古一名漢軍五名直隸十八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五名山西七名河南十八名陝甘十六名江蘇十四名安徽十七名浙江十七名江西十六名湖北八名湖南七名福建九名廣東十一名廣西六名四川八名雲南七名貴州六名

○咸豐二年壬子恩科取中二百四十四名滿洲九名蒙古二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三名山東十八名山西十名河南二十一名陝甘十九名江蘇十七名安徽十一名浙江二十名江西十八名湖北十名湖南九名福建十一名廣東九名廣西五名四川十名雲南十名貴州七名

○三年癸丑科取中二百三十七名滿洲六名蒙古一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二名奉天三名山東十七名山西十一名河南二十二名陝甘二十一名江蘇十二名安徽九名浙江十八名江西十七名湖北八名湖南七名福建十一名廣東十一名廣西六名四川十三名雲南十一名貴州八名

○六年丙辰科取

中一百九十一名滿洲六名蒙古一名漢軍二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五名山西十名河南十七名陝甘十九名江蘇十三名安徽七名浙江十八名江西十七名湖北八名湖南七名福建十一名廣東五名廣西二名四川九名雲南七名貴州五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九年己未科取中一百九十一名滿洲六名蒙古一名漢軍二名直隸十八名奉天二名山東十五名山西九名河南十七名陝甘十九名江蘇十三名安徽六名浙江十七名江西十三名湖北八名湖南六名福建七名廣東五名廣西八名四川九名雲南五名貴州五名。○十年庚申

恩科取中一百九十名滿洲六名蒙古一名漢軍二名直隸十九名奉天二名山東十六名山西九名河南十七名陝甘十九名江蘇十二名安徽六名浙江十六名江西十四名湖北九名湖南五名福建八名廣東六名廣西六名四川八名雲南五名貴州四名又

欽賜殿試一名。○同治元年壬戌科。取中一百九十六名。滿洲六名。蒙古一名。漢軍三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二名。山東十六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七名。陝甘二十四名。江蘇十三名。安徽七名。浙江九名。江西十四名。湖北九名。湖南五名。福建三名。廣東八名。廣西十一名。四川七名。雲南六名。貴州四名。○二年癸亥

恩科。取中一百九十七名。滿洲七名。蒙古二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三名。山東十八名。山西七名。河南十九名。陝甘六名。江蘇十四名。安徽七名。浙江十一名。江西十七名。湖北十一名。湖南八名。福建八名。廣東十二名。廣西十一名。四川五名。雲南三名。貴州三名。

又

欽賜殿試一名。○四年乙丑科。取中二百五十二名。滿洲七名。蒙古二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四名。奉天三名。山東二十一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九名。

陝甘八名江蘇二十二名安徽十二名浙江十三名江西二十三名湖北十二名湖南十二名福建十名廣東十三名廣西十二四川十四名雲南六名貴州三名名○七年戊辰科取中二百七十一名滿洲七名蒙古一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名奉天三名山東十六名山西七名河南十七名陝甘五名江蘇二十四名安徽十五名浙江二十五名江西二十二名湖北十一名湖南十四名福建二十名臺灣二名廣東十五名廣西十二名四川十六名雲南四名貴州十名○十年辛未科取中三百二十六名滿洲八名蒙古二名漢軍五名直隸二十四名奉天三名山東二十二名山西十一名河南十九名陝甘二十四名江蘇二十六名安徽十八名浙江二十五名江西二十三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十四名福建二十名臺灣二名廣東十六名廣西十三名四川十五名雲南十一貴州十一名名○十三年甲戌科取中三百四

十五名。滿洲九名。蒙古三名。漢軍六名。直隸二十五名。奉天四名。山東二十三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九名。陝甘二十四名。江蘇二十七名。安徽十九名。浙江二十六名。江西二十三名。湖北十五名。湖南十五名。四川十五名。福建二十名。臺灣三名。廣東十七名。廣西十四名。雲南十三名。貴州十三名。

〇光緒二年丙子

恩科取中三百三十九名。滿洲九名。蒙古三名。漢軍六名。直隸二十五名。奉天四名。山東二十三名。山西十二名。河南十九名。陝西十五名。甘肅九名。江蘇二十六名。安徽十八名。浙江二十五名。江西二十三名。湖北十五名。湖南十五名。四川十五名。福建二十名。臺灣二名。廣東十六名。廣西十三名。雲南十四名。貴州十二名。謹案陝西甘肅分省取中自是科始。

〇三年丁丑科取中三百二十三名。滿洲八名。蒙古三名。漢軍六名。直隸二十四名。奉天三名。山東二十一名。山西十名。河南十七名。陝西十五名。甘肅

九名。江蘇二十六名。安徽十八名。浙江二十五名。江西二十二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十四名。四川十四名。福建二十名。臺灣二名。廣東十六名。廣西十三名。雲南十二名。貴州十一名。○

六年庚辰科。取中三百二十三名。滿洲八名。蒙古三名。漢軍六名。直隸二十四名。奉天三名。山東二十一名。山西十名。河南十七名。陜西十五名。甘肅九名。江蘇二十六名。安徽十八名。浙江二十五名。江西二十二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十四名。四川十四名。福建二十名。臺灣二名。廣東十六名。○九廣西十三名。雲南十二名。貴州十一名。

年癸未科。取中三百一十六名。滿洲八名。蒙古三名。漢軍六名。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三名。山東二十一名。山西十名。河南十三名。陜西十四名。甘肅九名。江蘇二十五名。安徽十七名。浙江二十四名。江西二十一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十四名。四川十四名。福建二十名。臺灣二名。廣東十六名。廣○十二西十三名。雲南十二名。貴州十一名。

年丙戌科。取中三百一十六名。滿洲八名。蒙古三名。漢軍六名。

直隸二十三名。奉天三名。山東二十一名。山西十名。河南十三名。陝西十四名。甘肅九名。江蘇二十五名。安徽十七名。浙江二十四名。江西二十一名。湖北十四名。湖南十四名。四川十三名。福建二十名。臺灣二名。廣東十六名。廣西十三名。雲南十二名。貴州十一名。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三百五十一

禮部

貢舉 覆試

覆試。順治十四年

諭。國家登進才良。額設科目。關繫甚重。況京闈乃天下觀瞻。必典試各官。皆矢公矢愼。嚴絕弊竇。遴拔眞才。始不辱求賢大典。今年順天鄉試發榜之後。物議沸騰。同考官李振鄴等。中式舉人田耜等。已經審實正法。其順天鄉試中式舉人。速傳來京。候朕親行覆試。不許遲延規避。十五年

諭。項因考試不公。故茲親加覆閱。爾等皆朕赤子。其安心各抒實學毋畏。朕非好為此舉。實欲拔取真才。不獲已爾。○又

諭。前因丁酉科順天中式舉人。多有賄買情弊。是以朕親加覆試。今取得米漢雯等一百八十二名。仍准會試。蘇洪濬等八名。文理不通。俱著革去舉人。爾部傳諭行。○又議准。項因御史疏參江南榜發。嘖有煩言。應照京闈事例覆試。以敷真偽。所有江南新科舉人。暫停其會試。○又

諭。前因丁酉科江南中式舉人。情弊多端。物議沸騰。屢

見奏。朕是以親加覆試。今取得吳珂鳴三次試卷。文理獨優。特准同今科會試中式舉人一體殿試。其汪溥勳等七十四名。仍准作舉人。史繼佚等二十四名。亦准作舉人。罰停會試二科。方域等十四名。文理不通。俱着革去舉人。爾部即傳諭行。○十六年

諭。此次覆試之江南丁酉科舉人。第一名葉芳藹至第七十名程秸。俱准作舉人。內陳瀕潢潘之彪曹漢楊兆臯洪濟楊大鯤黃樞萬世俊黃中何亮工何炳沈鵬舉張允昌。前經罰科。今俱免罰。准其會試。第七十一名王克鞏至第九十名杜瑜。亦准作舉人。內許允

芳秦廣之馬振飛史奭周篆許鳳謝金章史繼佚仍照前罰停會試二科吴維駿董粤固宗書俞振奇詹有望李煜張仲馨韓揆策王澔中朱扶上亦准作舉人俱着罰停會試二科○康熙三十八年磨勘順天

鄉闈試卷奉

旨此科考試不公已極且聞代倩之人亦復混入科場大典豈容如此着將所取舉人通行齊集內廷覆試如有託故不到者即行黜革○三十九年

諭此科中式舉人因有情弊為人指參朕亦聞外議紛紛故行覆試以驗其實朕親命題特命皇子重臣侍

衛嚴加監試。朕初謂必有不能終卷者。及閱各卷。俱能成文。尚屬可矜。至於落第者在外怨謗。勢所必有。焉能杜絕。諸臣所擬三等以上者皆可觀。有在三等朕拔置二等者。亦有在四等朕拔置三等者。四等果屬不堪。著令黜革。三等以上者。仍令其會試。○五十一年

諭。去年順天解元。以科場事發脫逃。朕心甚疑。今中式進士內或有不能作文令人頂替者。亦未可定。著於二十日齊備試卷。令赴暢春園。朕親加覆試。○又

諭。趙申喬題請雲南貴州廣西三省中額量增數名。今

覆試中式進士。可令趙申喬將所取三省備卷舉人亦帶來考試。邇來浙江江南人冒直隸等處北籍及代人考試者甚多。十三省語音。朕悉通曉。觀人容言即可識辨。著出示徧曉中式進士等。其中有冒籍替代等項。俱赴部自首。覆試之日。朕前亦許面奏。儻隱蔽不發。朕一查出。悔之無及。○乾隆九年奏准欲清科場之弊。莫如覆試一法。各省放榜後。例於一月內。中式者俱赴省填寫親供。若乘此便。令本省巡撫會同學政在撫署內當面出題覆試。眞偽可以立分。如有文理荒謬以及不能完卷者。

即時訊得實情。分別辦理。其並無情弊之人。即給咨赴部會試。並將覆試卷一併解部。聽候磨勘。儻巡撫學政仍有瞻徇。則外而同省大臣。內而九卿科道。皆得隨時舉發。○又

諭。昨順天府尹蔣炳條陳外省中式之人。應於榜後覆試一事。朕已降旨允行。但如何覆試之處。未曾奏及。各省難以奉行。必至參差不一。亦屬非體。從來科場取士。首重頭場四書文三篇。士子之通與不通。總不出四書文之外。今應令中式之人。填寫親供時。在巡撫衙門內嚴行防範。該撫會同學政出四書閒冷二

題。不在擬議之內者。當面考試。聽其盡一日之長。試畢即將原卷與中式卷一併解部。聽候磨勘。如有文理荒謬及不能完卷者。該撫該學政不得瞻徇。即行舉出。另行奏聞。候朕降旨。十二年

諭。國家三載賓興。所以旁求俊乂。關繫綦重。向因不肖士子。陋習相沿。臨場專事懷挾。舞弊營私。希圖儌幸。是以上科順天鄉試。特派大臣侍衛等嚴加搜檢。彼時外省傳諭未到。恐其中有夾帶冒濫中式者。因令於榜後覆試。冀得真實學問。以培養人材。本年又當鄉試之期。聞士子頗知愧悔。不敢自罹罪譴。奮勉下

帷以圖上進向来講求巧挾之弊頗歛而閉戸讀書
精研場課者有之朕嘉悦焉但若因此稍弛剔弊之
令恐復蹈故轍著各該監臨等官臨時加意挍查不
許攜帶片紙隻字務令諸弊悉除使場規整肅以收
得人之效至上次覆試原因場期已近不及嚴查今
既一體嚴行挍檢其覆試之處著停止○三十年
諭明山奏據廣昌縣知縣李振文禀稱本年鄉試薦中
第一名吴光槐頭場首藝係鈔襲江南省夏秉衡觀
風考作等語已批交部嚴察議奏但思此案情罪専
在吴光槐或係懷挾漏網或係鈔襲倖中必須向吴

光槐徹底查究。分别辦理。此時即交部察議。該部亦無從查辦。此摺且不必交部。著該撫將吴光槐親提嚴訊。究其因何鈔襲之故。及有無夾帶情弊。該生於此等刻文尚能成誦。其胸中記憶必多。即可令其默寫他文數篇。以别真偽。再嚴加覆試。視其文理何如。兩者俱不能。即為懷挾無疑。自當照例治罪。縱使實無情弊。而録舊文中式。亦應褫革。該撫於審明日另行具摺奏聞。再交部辦理。至闈中校閲文字。止憑文去取。雖有鈔襲之卷。試官豈能徧查來歷。所有取中吴光槐之主考房官。俱可毋庸議處。欽此。遵

旨查明。吳光槐頭場首藝全錄舊文。若照罰停會試二
科之例。不足示懲。應將吳光槐革去舉人。〇五
十二年覆准。由俊秀報捐貢監生中式舉人者
應行覆試。通查禮部題名錄。前三科北闈中式
之蘇揚廣東山西俊秀貢監各生。通計二十二
人。除已登仕版。及業經中式進士者毋庸議外。
應交禮部查明。於會試十。日前。奏請
欽派親信大臣。在
文華殿試以制藝一篇。排律一首。恭候
簡派閱卷大臣秉公甄別。至此內各生。如有文理全不

通順及不能完卷者。應即行斥革。其有疵纇辭句。即照磨勘例分別罰科。至此內有丁憂患病事故者。俟下科會試前再行奏請覆試。未覆試以前。遇有教習謄錄各項考試。概不准與考。○

五十三年

諭。鄉會試為掄才大典。士子讀書明理。惟應奮志積學。各安義命。以端始進。考官等仰邀簡用。尤應公慎自矢。杜絕干營。為國家遴拔真才。方為不負任使。近日士子趨向不端。每遇考試。輒百計鑽營。夤緣關節。其舞弊伎倆。愈出愈巧。而考官等聽受請託。瞹昧營私。

甘心亂法無所不至節經降旨訓飭不啻至再至三前錢灃條奏科場事宜一摺請將順天鄉試毋庸分別南北中皿會試亦毋庸分別省分概憑文藝取中以防查認關節之弊昨又據吳省欽條奏殿試朝考散館大考俱請給發內務府圖章又監試王大臣將試卷逐加鈐記以防抽換試卷之弊已批交原議大臣一併議奏因思科場條例於一切防弊之法本為詳備上年復經大學士九卿等申嚴例禁設法防閑纖悉具備其杜弊之方幾至等於穿窬寫劫稍有人心者亦應激發愧恥爭相砥礪一洗從前卑鄙錮習

今錢灃奏請鄉會試不必分別南北中皿及分省中式一節。因為剔除關節積弊起見。但國家取士。博採旁求。於甄錄文藝之中。原寓廣收人才之意。且各省文風高下。互有不齊。若如錢灃所奏。勢必至江浙大省。取中人數居其大半。而邊遠小省。或竟至一名不中。殊非就地取才之意。錢灃係雲南人。所奏尚無別故。若伊籍隸江浙等省。則迹涉阿私。必至有干吏議矣。又如吳省欽奏請頒發內府圖章鈐記試卷一節。意在防範抽換。但內府所貯寶章。乃御用之件。即係尋常閒散圖篆。亦不值於試卷紛紛鈐用。已有旨令

監試大臣逐卷畫押以作標記矣夫槩設科條以杜弊竇不如嚴飭法紀以絕弊源士子及試官等俱身列衣冠乃通同舞弊罔顧廉恥今防範諸法亦已無微不至在知愧知奮者自必痛改前非若不肖之徒冥頑無恥即多其條目日事防閑而防弊之法有盡舞弊之術無窮或仍思行險徼幸希冀苟免此不在增設科條而在嚴示創懲也士子與試官句通關節國初年間有問擬腰斬者立法至為嚴峻其後賄賣生童如俞鴻圖嗒爾欽及科場交通關節之蔡時田曹詠祖等節次破案無不立時伏法覆轍具在可為

炯戒。朕意節經整頓之後。場屋諸弊。自必漸次廓清。乃近日鄉會試種種弊端。復又漸作。諸臣所奏防弊之條。層見疊出。閱之實深愧歉。士子等涵濡教澤百有餘年。不爲不久。今作姦犯科之徒。蕩檢踰閑。罔知儆畏。朕既道之以德。尤不得不齊之以刑。嗣後鄉會試榜發後。朕當特派親信大臣於城內乾清宮圓明園正大光明殿覆試。如有文理不通。筆迹不對。較取中原卷大相懸絕者。即立行斥革嚴究。儻有賄賣關節等弊。即將該生及主考房官立正典刑。如究出係槍倩傳遞者。亦分別從重治罪。決不稍貸。所有錢灃

吴省欽條奏。除謄錄對讀入場不准先給筆硯等物。及試卷添用稿紙。停止恩賞飯桌。仍照所請行外。餘俱著毋庸議。將此通諭知之。○又

諭。前因諸臣條奏科場弊竇者紛紛。特降旨嚴定覆試之例。其時軍機大臣擬寫諭旨。鄉會試榜後。特派親信大臣嚴行覆試。措語本未明晰。朕亦未經看出。今歲順天鄉試榜發。屆期應照新例舉行覆試。第思各省鄉試中式人數衆多。順天取中各生。尚不難調集覆試。若各直省道里殷遥。省分甚多。安能揀派如許大員。於榜發後徧行覆試。嗣後鄉試榜後覆試一節。

著不必行。至明歲會試各士子雲集京師。除未經中式者聽其各回本籍外。其中式舉子。著於會榜揭曉之後。未經殿試之前。該部奏請揀派大臣。將中式舉子嚴行覆試。屆期除實有事故者。豫行報明該部外。儻有心懷規避託故不到者。即將該舉子立行斥革。如覆試之卷。較取中原卷懸殊。必即從嚴究辦。一惟該主考房官是問。至明歲舉行覆試後。亦不必著為常例。著該部每屆會試榜發。將應否覆試之處。奏請定奪。候朕臨時降旨。○又

諭。前定科場條例。令各省中式舉人覆試。朕念各省人

數衆多。難以徧行覆試。已降旨俟明歲會試發榜後。將中式者復考一次。未經中式者聽其各回本籍。但前此吳省欽條奏丙午以前三科。由俊秀報捐貢監生中式舉人。籍隷蘇揚廣東山西者覆試一摺。業經大學士九卿議准。仍應照舊辦理。惟吳省欽所指四處尚未周到。著將江蘇安徽江西山西廣東浙江六省。三科以前由俊秀報捐貢監生中式舉人者。俱於來年會試前。在圓明園正大光明殿先行覆試。再准入場。如遇有事故未能來京應試者。著照原議下科補行覆試。此六省未經覆試之人。不得赴會場考試。

亦不准赴吏部截取銓選○五十四年

諭將來會試榜發後○再將榜內各省中式者○通行嚴加覆試○儻有文理不通○與原卷迥殊○及原卷本有疵纇者○其弊不在內簾○即在外簾○不難逐一根究○從嚴辦理○其或有文風平常○省分就卷錄取者○亦當將該省落卷調齊比較○如落卷文理轉比中卷為優○是考官衡鑒不公○亦應查究○又

諭昨覆試新進士○文義均屬清順○惟單可虹一名○詩句平仄不調○錯誤較多○考不入等○因令軍機大臣復加嚴試○所作詩句○仍復失拈○且有屬對未工○用字訛舛

之處及調查闈中硃墨原卷字句平妥尚係堪以取中之卷與覆試之詩前後如出兩手可見單可虹學問本屬平常會試之卷或有傳遞代倩情弊或係同號舉子代為潤色均未可定應拏交刑部徹底根究朕向來不為已甚姑念此次甫經舉行覆試單可虹尚係初犯著即全行斥革從寬免其究辦看來會試後必須嚴行覆試方可甄拔真才創懲倖進是覆試一事竟不可少嗣後如有詩文荒謬與中式原卷迥殊者即可嚴切審訊究出舞弊情節將代倩傳遞之人俱立置重典以示懲儆斷不能再邀寬宥也○又

諭前經大學士九卿議覆吳省欽條奏請將江蘇安徽江西浙江廣東山西六省丙午以前三科由俊秀貢監生中式舉人俱行覆試今據禮部查覆此三科應行覆試者共七十餘名除丁憂事故外現在到部者四十五名因派大臣覆加考試內萬應馨等四十三卷文理俱皆清順惟王丕瀜薛載熙兩卷詩句粗率而四書文尚無大疵朕思舉人覆試必須於揭曉後舉行方可鑒別優劣其中如有文理疵謬者即可調驗原卷互相覈對情弊無難立見若將舊科舉子補行覆試則相隔日久舉業荒疏亦在所不免且此等

舉人。皆係上數次會試落第之人。其文藝平常可知。如果所業不進。即此次會試仍難入彀。是以上年秋間。曾明降諭旨。將鄉試覆試之例停止。惟於會試中式後舉行覆試。茲因吳省欽條奏。於未經會試以前。將上三科由俊秀中式者。先加考試。殊覺多此一舉。所有此次覆試之舉人萬應馨等四十三名。均著准其會試。即王丕灿薛載熙二名。詩句雖屬粗率。亦著免其停科。一體准予會試。即不得中。彼亦無所怨。至此次不到之舉人。除患病等項事故恐有規避者。仍著以下三科為限補行覆試外。其查係丁憂並非託

故不到者。概毋庸補行覆試。○又

諭。前因各省鄉試中式人數較多。若等候各舉子齊集
京師。已屆會試之期。是以將鄉試覆試之例停止。但
思各省鄉試。俱係本省諸生應考。尚不致滋生弊端。
順天為五方輻輳之區。其應試之人。又係俊秀監生
居多。未免良莠雜處。現據順天府查奏萬治庭頂倩
情事。看來順天鄉試。榜發後不可不嚴加覆試。以覈
真才而清弊竇。所有順天中式舉人。著於此科為始。
舉行覆試。其有託故不到者。仍照舊例辦理。○又

諭。順天應試之人。五方輻輳。且俊秀監生居多。現又查

出頂名代倩聯號諸弊。業經降旨於此科為始。順天鄉試榜發後。按名嚴加覆試。但恐此次中式諸生。於未經降旨之先。多有出京回籍者。一時未能趕到。姑再寬期限。於明年二月初一日以前齊集京師。聽候示期覆試。除實有父母事故不能赴考。取結報明外。如有託故不到者。明係意存規避。俱著革去舉人。不准與試。以清科場而示懲儆。○五十五年

諭。昨覆試己酉科順天鄉試中式舉人。特派大臣嚴行校閱。分別等第進呈。朕親加披覽。列入一二等者文理尚俱清順。其三等前列之卷。辭意亦無大疵。惟三

等十五名以後語多疵纇其四等不入等各卷竟至文義荒謬詩句不通可見該舉人等學業庸劣倖弋科名考試或有傳遞代倩等弊均未可定本應照閱卷大臣所請交刑部嚴審辦理但朕向來不為已甚且本年朕屆八旬萬壽特命開設恩科嘉惠士子不忍因數人倖獲輾轉株連遽興大獄著將不入等之王蓍舒錦吉文增福張澐王文鱗全行斥革從寬免其訊究列入四等之陳侍廷傅大鵬魁亮謝鳳翥唐古泰著革去舉人仍加恩予留生監准其應試列入三等之張寶鑑等十五名俱罰停會試一科以示

薄懲其三等之聶思聰等九十二名俱加恩免其停科至監臨等場規不肅有意沽名雖有應得之咎但前因萬治庭頂名聯號一案業經降旨將伊齡阿汪承霈降調著加恩免其再行議處其主考同考官等一併免其交議○五十八年

諭昨於正大光明殿補行覆試順天等省鄉試中式舉人鄧棻春等八名經軍機大臣公同閱看擬以准其會試者一卷罰停一科者二卷兩科者一卷三科者二卷斥革者二卷分別進呈朕逐加披閱內廣東舉人鄭綱温覲威二卷詩文疵謬字畫模糊草率軍機

大臣調驗原卷比對。竟如出兩手。其中情弊顯然。但彼時取中原卷詩文明順。在主司等憑文取士。自與無涉。而監臨關防不嚴。致有代倩傳遞等弊。咎無可辭。除三科以上年分較遠者。免其追究外。其在三科以內。現擬罰科。在順天中式者。即將派出之監臨議處。在本省中式者。將該省監臨之巡撫議處。其斥革諸卷。監臨之咎更重。著交部嚴加議處。以示懲儆。至覆試之例。前經吳省欽條陳廣東山西等省及順天俊秀貢監鄉試中式者。應行覆試。現在惟會試及順天鄉試榜後方舉行覆試。而各省業經停止。因思舉

人一途。即使會試不能中式。無論經截取大挑。即按班次亦可選授知縣。補用教職。或身膺民社。或職司秉鐸。並有從此漸躋膴仕者。其出身之途。甚關緊要。非如諸生之不得中式。僅以頂戴榮身者可比。豈容以文理庸劣冒名頂替之徒。濫膺其選。是各省鄉試後。亦不可不普行覆試。但各省人數衆多。若概調集京師。恐邊遠省分。長途跋涉。未免資斧維艱。亦非體恤寒畯之道。嗣後各省如督撫同在一處者。仍令巡撫監臨。著於榜後交與總督嚴扃覆試。其止有巡撫省分。著派布政使會同鄰近提鎮一員監臨。榜後交

與巡撫覆試。一經覆出。與原卷文理字迹不符者。即
行據實究辦嚴叅。將該監臨及本生分別嚴處治罪。
所有各省覆試卷。仍統行解京。候朕欽派大臣翰林
等一併覆勘。儻勘出情弊。惟覆試之督撫是問。如督
撫等覆試未能究出情弊。至會試中式覆試。有詩文
荒謬者。除知貢舉照例嚴處外。並將該省覆試之督
撫一併嚴處。○又奏准。凡各省鄉試中式後覆試原
以敷對文義字迹。與原中式卷是否相符。如文
義字迹與原卷大相逕庭。比對如出兩手。顯係
冒名頂替。以及傳遞代倩等弊。責在外簾。應將

本生究辦。訊出實在情弊。將不能查出之監臨監試提調等官。照例議處。其內簾官。惟知憑文取士。無從查察。應毋庸議。如原中卷內文義亦復荒謬。將主考房官一併議處。○五十九年議准。中式士子年貌籍貫履歷廩增字樣。俱經鄉試墨卷填明。覆試卷面。止應填寫該生姓名及中式名次。俟交卷後彌封。交派出道府等官校勘。覆試既歸巡撫辦理。其試卷應令藩司豫備。申送巡撫。於正面背接縫鈐用關防。校閱覆試試卷。應先儘進士出身者。派三四員校閱。不敷。

於舉人出身人員添派校閱。仍照順天覆試例不加圈點。再覆試人數無多。即於督撫衙署局門編號。督同監場官員稽察。其各省中式硃墨卷。揭曉後。由監臨即日鈐送督撫。覆試數對後一同解部。覆試卷彌封。俟勘畢。督撫秉公定擬再行拆封。○又

諭。前因鄉試中式舉子。恐有頂替槍冒情弊。是以令各省督撫於榜後通行覆試。其止有巡撫省分。派布政使會同提鎮監臨闈務。巡撫專辦覆試。原係嚴防弊竇之意。今思中式舉人均須會試。文理庸劣者。未必

能屢次獲雋。即或倖捷禮闈。而會榜後尚當嚴行覆試。已足以遴拔真才。清釐冒濫。設有情弊。儘可一併褫革。將鄉試小考如何槍替弋獲之處。徹底究辦。則各省可不必疊加覆試。致涉紛繁。且止有巡撫省分。因覆試之事。另調提鎮監臨。辦理恐不能妥協。所有覆試一事。除會試後仍著嚴行覆試外。其順天並各省鄉試榜後覆試及覆勘之例。均即停止。如有事故尚未覆試者。亦著免其補覆。其各省監臨之例。仍著照舊例辦理。○嘉慶四年奏准。榜後覆試。但取比對文理字迹。一文一詩。儘可辨別真偽。向例兩文

一詩。為時太迫。應改為一文一詩。以昭簡易。至
閱看覆試卷。如果文理荒謬。與原卷大相徑庭。
自應從此根究其正場如何代倩舞弊按律問
擬。以正儌幸科名之罪。若字句偶爾失檢。文章
一日之短長。原屬無關弊竇。近科以來。或指詩
文一句之疵。或因一時繕寫違式。罰停一科至
二三科不等。每次榜發。必有被議多人。亦與政
體未協。自應略其小節。毋庸更議停科。又向例
凡覆試士子停科。並將考官按名議處。但考官
闈中校閱。止憑現在之文。安能保所取士子中

式後所作詩文盡成佳搆況榜發磨勘原卷如有疵纇將主考房官議處有降級革職等條定例已不為不嚴若因覆試又將原取之考官牽連議處實非情理之平應均予寬免以昭公允

○六年

諭四月十四日覆試新進士本令在乾清宮考試惟念本科中式人數較多天氣漸熱恐不免擁擠著在保和殿覆試此後即著為定例○十年奉

旨覆試中式舉人三等一百四十三名之王俶文理平常字多錯誤著罰停殿試一科○十六年

聖駕巡幸五臺。會試中式貢士。於四月初三日在

乾清宮覆試。二十五年

諭。御史陳鴻奏嚴禁殿廷考試閱卷之弊一摺。據稱近日庶吉士散館。貢士覆試朝考。每於試竣後。向素識之大員分送詩片。冀圖賄中關照。請飭各大臣毋許收閱詩片。儻有私行送閱者。立即条辦等語。所奏是。每逢考試私送詩片。朕所素知。此即係營求囑託。自應嚴行禁止。覆試朝考散館在邇。儻有私送詩片之人。立即指明条辦。以杜鑽營。又奉

旨。本科貢士鄒鳴鶴。覆試時誤將書信舊紙界畫墨格。

夾入卷內。著附於三等之末。仍罰停殿試一科。○道

光二年議奏。嗣後無論何項考試。在

保和殿考試時。於

前左門外唱名。

中左門階下散卷。

乾清宮考試時。於

中左門外唱名。門內井亭邊散卷。

圓明園正大光明殿考試時。於

大宮門外階上唱名。門內橋以南散卷等因奉

旨。嗣後宮廷考試。著照大學士御前大臣軍機大臣所

議章程辦理。其唱名散卷。並令承辦衙門堂官一人。按照議定處所。在彼看視預考人員。領卷後依次而入。不得前後參差。直宿之前鋒護軍統領。管理圓明園官兵大臣。當認真稽察彈壓。毋任送考人員闌入。如有不遵定制淩躐喧呶者。著該承辦衙門堂官及管門之大臣。據實指名叅奏。其進至禁門有干功令者。著監試王大臣即行叅辦。以昭嚴肅。○六年奉

旨。本科貢士羅天衡覆試卷內。誤寫御名。實屬違式。著照鄉會試之例。罰停殿試三科。○十三年奉

旨。本科貢士蕭騰漢覆試卷內。於

廟諱未敬謹缺筆實屬違式著照鄉會試之例罰停殿
試三科○又
諭嗣後凡遇各項考試派出閱卷大臣試卷内如有違
式錯誤等處俱著黏籤註明進呈○十五年奉
旨本年順天鄉試取中舉人著於本月二十一日在圓
明園正大光明殿覆試並著國子監順天學政查明
各該生錄科原卷封送軍機處以備派出之閱卷大
臣查對筆迹其磨勘籤出應議之卷仍著該部照例
辦理嗣後每遇鄉試應否舉行覆試於揭曉後臨時
請旨○又奉

旨。本年順天鄉試取中舉人。昨降旨著於本月二十一日在圓明園正大光明殿覆試著該部即仿照會試覆試例。趕緊辦理。並著傳知該舉人等。取具同鄉京官臨場識認印結。送部覈辦。聽候覆試其未經奉旨之先。如有出京回籍者。一時未能趕到著該部查明人數。奏明請旨。酌予期限。行知各省。飭令赴部齊集。聽候示期覆試。其實有患病等項事故。不能赴考取結報部。仍著照舊例。以下三科為限。補行覆試如有託故不到。三科內並未覆試者。顯係意存規避。著永遠不准赴會場考試。亦不准赴吏部截取銓選。○又

奏准本科覆試未到各舉人人數尚多道路遠近不一仿照乾隆年間舊例於會試十日前奏請覆試一切事宜照本年覆試例辦理○又

諭昨於正大光明殿覆試本年順天鄉試舉人特派大臣嚴行校閱分別等第進呈並令將原卷逐細磨對朕親加披覽其列入一等二等三等俱著准其中式舉人照例會試其列入四等之王敬承田恵中向人熾歐陽金理周錫鈞俱著罰停會試三科列入四等末之章昇檝及不入等之伊昌阿孫謙俱著革去舉人其筆迹不符之葉卓桂文理不符之戴頤承恩文

理筆迹均不符之珠隆阿俱著革去舉人派大學士
軍機大臣會同宗人府刑部嚴行審訊○十六年奉
旨昨於正大光明殿覆試上年順天鄉試取中舉人特
派大臣嚴行校閱分別等第進呈並令將原卷逐細
磨對朕親加披覽其列入一等二等三等者俱著准
其照例會試列入四等之廣壽韓慶紱俱著罰停會
試二科○十七年奉
旨本科順天鄉試中式原卷及覆試卷前經降旨著派
出之磨勘官覈對其科試録科各卷著一併交磨勘
官覈對筆迹毋庸封送軍機處所有上屆未經覆試

之舉人准其歸入此次一體覆試○二十二年
諭進呈試卷面黏貼黃籤擬定名次仍應於卷尾用墨
筆填寫名次以防卷有更換○二十二年奏未覆試
舉人陳烜之可否照已革舉人之例加倍捐復
原貲另捐官職奏
旨陳烜之著准其加倍捐復舉人另捐直隸州州同仍
不准再應會試亦不准以舉人原貲截取揀選○二
十三年奏
旨此次覆試順天鄉試取中舉人其中式原卷添註塗
改字數不符在百字以外之桂祥蔣道彰二卷著交

覆勘大臣查辦。桂祥蔣道彰。著交該旗看管。聽候傳
訊。○又議准。嗣後各省新中舉人。於會試年二月初
十日前全行到京。取具同鄉京官識認印結。送
部聽候覆試。先期具奏覆試事宜。於二月十四
日。奏派閱卷大臣。恭請
欽命四書題詩題各一道。封固發交禮部堂官。送至
貢院。由內簾刊刻。十五日入場考試。頒給題紙。
當日交卷出場。閱卷大臣分擬等第。黏貼黃籤。
於二十日以前全行進呈。得
旨後。交磨勘官及覆勘大臣。覈對原中各卷。文理筆

迹。於二十六日以前具奏。交部辦理。禮部即於
二月三十日以內奏結。除內外簾監試受卷等
官。例應奏派外。其外場稽檢點名。及至公堂查
察督辦各官。即用會試派出之稽檢王大臣知
貢舉提調執門巡牆科道等員。嚴密將事。所需
供給。照考試教習例。交順天府酌辦。儻士子有
因道路遙遠。逾期始到者。歸入順天補行覆試
內。一體考試。若逾補試之期。即扣除不許會試。
仍照順天覆試例。歸入下三科辦理。如三科內
並未覆試者。顯係意存規避。永遠不准會試。亦

不准赴吏部銓選○二十四年

諭嗣後會試中式貢士均著於圓明園正大光明殿覆試○又

諭嗣後閱看順天鄉試覆試卷之次日即將頭二三場墨卷交派出之覆試閱卷大臣磨對筆迹○二十五年

諭此次覆試甲辰科各直省鄉試舉人經閱卷大臣分別等第進呈朕詳加披覽其列入一等之馮譽驄等三十七名列入二等之許壽身等一百六十三名列入三等之張吉元等五百八十一名俱著准其一體

會試。列入四等之汪濬川陳崇祕鈕思庸高集祥梁
可嶷易鳳笙李玉樹楊春元鄭琢之鄧林選宮步月
白殿傑李向榮。俱著罰停會試二科。○又奉
旨。上年順天及各直省鄉試。並癸卯科順天未經覆試
舉人。均著於本月二十六日在圓明園正大光明殿
補行覆試。所有中式原卷。著派出之覆試閱卷大臣。
於次日磨勘筆迹。○又奉
旨。上年順天及各直省鄉試。未經覆試舉人。並癸卯科
順天未經覆試舉人。著改於本月二十七日在圓明
園正大光明殿補行覆試。○又

諭。此次補行覆試順天及各直省鄉試舉人。所有列入一等之周星垣等十名。列入二等之楊書香等四十六名。列入三等之何肇楨等一百三十名。俱著准其一體會試。列入四等之黃覺。著罰停會試一科。陳祖烈林嵩年朱允溏熊士超。俱著罰停會試二科。○二十七年咨准。此次覆試士子。如有迴避。俱歸入順天補行覆試內一體考試。至曾充順天正副考官。並無應行迴避之例。所有各堂銜仍行開列。○三十年奏准。本年會試中式貢士。在保和殿覆試。○咸豐元年奏准。所有順天及各直

省新中舉人覆試。均除去本科不計。以下三科為限。除實在丁憂另行展算外。至呈報患病等項事故。一概不准展限。○又覆准。順天自道光乙未科始舉行覆試。除本科不計外。以丁酉己亥庚子為下三科。各省自甲辰科始舉行覆試。除本科不計外。以丙午己酉辛亥為下三科。此後凡云下三科。皆照此推算。○二年奏准。本年壬子科順天鄉試舉人。於九月十三日在

保和殿覆試。正值

東陵。未經
回鑾。一切事宜。仿照本年二月順天及各省舉人補行
覆試。恭值諳
陵成案辦理。所有閱卷大臣。即由未經隨扈之進士出
身滿漢大臣內奏派。監試王大臣。由侍衛處先
期奏派。至日。覆試試卷由監試王大臣彙收。揭
去卷面浮籤。封固。交留京辦事王大臣嚴密收
存。俟奏派閱卷大臣。由報發回後。在
上諭館交閱卷大臣公同校閱。分擬等第。隨報進呈。
恭候試卷發回。由部拆封。仍交閱卷大臣。在

上諭館與中式原卷磨對筆迹。按照名次繕單恭呈

御覽。至

欽命題目。亦於

啟鑾前豫為封固。發交留京辦事王大臣嚴密收存。屆日。交監試王大臣拆封傳示。試畢。即由監試王大臣隨報恭繳。○四年議准。山東已革舉人田玉。止因默寫次篇舊文。俾中尚非行止有虧。准其捐復舉人原資。歸入下屆一體覆試。○六年覆准。內閣咨送閱卷堂銜之大學士賈楨因胞姪覆試。雖據聲稱迴避。仍應開列。○七年議准

嗣後三科限滿不准覆試各舉人。如有情殷報效者。照捐復舉人原貲銀數。減半報捐。由戶部隨時知照。俟屆各省舉人補覆場期。令其取結覆試。仍查其文理筆迹。與原卷相符。一體准其會試報捐。如不相符。照例辦理。其補覆期限。於報捐後以一科為斷。除遇有丁憂等項事故。仍准扣展外。如逾限未經覆試。即照三科限滿例辦理。以示限制。至軍務省分未覆試舉人。尚在三科例限以內者。如實有在籍團練等事。不能按期覆試。准由該督撫先期咨部存案。俟屆三

科限滿時再由該督撫聲明咨部酌覈情節准其再展一科仍不得於已滿三科始行咨請展限○九年

諭福建臺灣舉人王獻瑤前次會試因道路梗塞折回今又航海遭風以致遲誤雖已滿三科覆試例限惟道隔重洋事出有因著准其明年補行覆試○十年

諭山東舉人劉楨尚未覆試茲因山東辦理團練首先倡捐銀五千兩以充經費尚屬急公著免其覆試作為舉人准其一體會試嗣後不得援以為例○又

諭所有江西舉人歐陽衡等及廣西舉人梁嶸春到京

已逾覆試之期。實以道路梗阻。事出有因。著准其補行覆試。嗣後不得援以為例。○同治元年奏准上年廣東鄉試。於十月舉行。十一月揭曉。其中式之硃墨卷。按限應於本年二月中旬解到。所有該舉人等。自應先行覆試。俟硃墨卷到部時。比照貢院覆試。交磨勘官覈對筆迹。如解到在會試以後。有磨勘被議應行罰科。而業經中式貢士者。即罰停

殿試。未經中式者。即罰停下科會試。○又

諭。向來簡派殿廷考試閱卷。均於即日閱畢。分別等第

進呈。昨所派出閱看各省舉人補行覆試試卷之大
臣賈楨等。於所閱試卷。盡日之力。直至酉刻。尚未閱
竟。徑行請旨先散。因為時已晚。不能不姑允所請。該
大臣等。於欽派閱卷。例應嚴密。何以遲至次日。始行
閱竣。殊非慎重關防之道。賈楨瑞常朱鳳標阜保董
恂吳存義靈桂石贊清張之萬。均著交部議處。嗣後
殿廷考試。派出閱卷大臣。仍各敬謹將事。將派閱試
卷。務於即日閱竟。以符舊制。○又
諭。本年壬戌科會試場期已近。各省來京舉人。有因道
路梗阻到京遲誤。未與覆試者。照例不得會試。惟念

該舉人等志切觀光。遠道跋涉而來。或因經過水陸阻滯。並非有心遲誤。若照例不准入場。未免向隅。所有各省到京未與覆試之舉人。著加恩准其先行一體會試。俟場後再令補行覆試。其中如有應行罰停會試者。由禮部知照知貢舉。將試卷扣除。並著禮部即日出示曉諭。於卷箱未經封送以前。迅速辦理。俾得同霑嘉惠。此係因各省軍務未竣。道途多梗。用特格外加恩。嗣後不得援以為例。○又

諭。此次先行會試再補覆試舉人。列入二等之鮑功枚等四名。三等之葉步月等五名。業經加恩先行會試。

准其與本屆會試舉人一體辦理外。其列入四等之

黃綸閣一名。著禮部遵照前旨。知會知貢舉將該卷

扣除。再著罰停會試一科。○又議准嗣後未覆試舉

人。有本籍係軍務省分。或經過地方遇有軍務

者。由該督撫給咨時。於文內聲明。如果事出有

因。不必計算科分。准其一體補覆。俟各省軍務

完竣。再行照舊辦理。至完善之區。來京無須繞

道。未便任其託故遲延。應仍以三科為斷。如逾

限始到者。令具在戶部報捐後。再行補覆。以昭

區別。○二年奏准。嗣後

殿廷覆試人數如在四百名以上酌分數省先考一次其餘奏請
欽定日期再行覆試儻人數僅四百名或四百名以外零數無多仍應併場考試又
諭江西舉人臧雅淵等於去歲十二月由本籍起咨赴京覆試本年二月二十八日始行到京已逾覆試之期係因道路梗阻並非有心遲誤所有江西舉人臧雅淵等著仍照上年成案准其先行一體會試俟場後再行補行覆試如其中有罰停會試者即由禮部知照知貢舉將該卷扣除此外各省如有續到者均

准。一體辦理。嗣後道路疏通。仍不得援以為例。○又奏准。覆試罰科舉人。仿照磨勘罰科之案。准其捐免。行知禮部查照。○四年奏准。江南等省舉人。因道途梗阻未經覆試者尚多。仍照成案先行會試。出場後再行奏請補行覆試。○又奏准。福建己未科舉人。限滿未覆試者。尚有五十八名之多。現在軍務告竣。除領有咨文聲明逾限緣由者。照奏定章程補覆外。其未經領咨取結呈明者。由部覈其情節。分別准駮。於場後彙案具奏。以歸簡易。○又奏准。駐防文舉人覆試應

行考驗騎射。如路途梗阻。已逾覆試之期。准其

先行會試。俟場後遇兵部考驗各項人員之便。

補行考驗。○五年

諭。御史王師曾奏請停止捐免罰科等語。鄉會試覆試

定例綦嚴。近日章程。准以銀兩捐免。覆試幾同虛設。

殊於政體有礙。嗣後鄉會試覆試罰令停科停殿試

者。概不准援案捐免。○十三年奏准。各省舉人覆試

其詩文內字句疵謬及詩內應擡不擡或失黏

出韻者。均罰停會試一科。若詩內失黏。不應擡

而擡及字句疵謬或詩文內有空補字塗者。均

罰停會試二科。如詩文內疵謬太多。或卷頁越幅者。罰停會試三科。○又咨准近年軍務告竣。道路疏通。各省舉人。照例於二月十五日在貢院覆試。其實因道路遥遠。逾期始到者。歸於順天補行覆試內補覆一次。此後不再奏請覆試。如人數過多。卓張不敷安設。先儘順天舉人覆試。將各省後到者扣除。○又

諭。本年補行覆試日期較早。各省續到之未經覆試舉人。不能一體會試。未免向隅。自應量為變通。以示嘉惠士林至意。著禮部查明此次未經覆試舉人。准其

先行會試。俟會試後再令補行覆試。儻覆試時有應行罰科等事。仍著該部知照知貢舉照例辦理。此係破格加恩。嗣後不得援以為例。○又

諭。前因桑春榮等。奉派覆覈舉人謝煥章覆試卷。與禮部意見不同。分別覆奏。當經諭令九卿會議。茲據奏稱查閱謝煥章試卷。用意艱深。語多晦塞。致被擯斥弗錄。不為無因。禮部因係不列等。擬以斥革。係照成案辦理。惟卷內有未妥之句。尚非文理不通等語。謝煥章著仍照桑春榮等所議。開復舉人。罰停會試一科。嗣後禮部於科場事宜。仍當恪遵舊章。秉公

辦理。此次係屬破格施恩。不得援以為例。○光緒元年九月。恭遇

聖駕謁

陵。此次順天中式舉人。於十月初四日在

保和殿覆試。○二年

諭。御史吳鴻恩奏未經覆試舉人。請再先准會試等語。上屆甲戌科。各省舉人有到京遲誤覆試者。曾

奉

特旨准令會試後補行覆試。原屬破格

殊恩。並

諭令嗣後務當依限到京。不得援以為例。各該省舉人。自當先期早到。何得任意遲延。該御史所請本科尚有未覆試舉人。懇仍准會試後再補覆試之處著毋庸議。○又議准各省舉人來京覆試已逾期限者。於揭曉前令其補行覆試。不准會試。○六年奏准。此次覆試籤出之卷。共一百餘卷之多。除四等不列等照例分別辦理外。其考列三等者。照嘉慶四年成案辦理。毋庸吏議停科。○又奏准。嗣後舉人覆試已滿三科之限者。毋庸補行覆試。仍照例永遠不准會試。亦不准赴吏部

銓選。並將光緒三年湖南舉人熊隸良補覆之
案註銷。嗣後不得再援咸豐九年王獻瑶成案
辦理。○十二年奏准。各省續到未經覆試舉人。
仍於會試揭曉前。補行覆試。